

『2016 年度新界北總區最佳保安員選舉』簡介

為了加強業界與警方的夥伴合作關係,新界北總區防止罪案辦公室自 2006 年開始,每年均舉辦「新界北總區最佳保安員選舉」,以表揚在總區內工作表 現出色的保安員,藉此提高保安員的服務質素及專業精神,從而建立一個舒適 及安全的社區。

「2016 年度新界北總區最佳保安員選舉」現接受各住宅樓宇(包括公共屋邨、居屋屋苑、私人屋苑和鄉郊樓宇)、商業大廈、工廠大廈、商場、街市及停車場各住戶、團體及公司的提名,名額不限。而各新界北總區內的警察單位,若在處理案件時發現有任何保安員工作表現出色,亦可知會該保安員所屬的管理公司提名該員參選。

簡介

主辦機構 : 新界北總區防止罪案辦公室

獎項 : (i) 金、銀及銅獎(從十佳中選出)

(ii) 最佳保安員十名

(iii) 優異獎(不設名額限制)

資格 :被提名保安員必須:

 持有有效保安員許可證,而保安員許可證影印副本必須連提名 表格一併遞交;

- 在該年度 (即由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) 有傑 出的工作表現。

提名: 合資格參加者必須由提名人、所屬團體或公司提名/推薦,並填妥 參加表格才能參選。 (被提名保安員如有所屬保安公司或物業管 理公司,必須經主管核實才獲確認參選資格。)

評分 : 評審委員會參考保安員的專業服務表現、服務態度及推薦原因等來評分。如被提名人曾有傑出表現,例如: 救火、救人、協助警方拘捕匪徒或其他任何值得嘉許的事項,請詳細列明。

評審: 評審委員會由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、香港保安業協會及

香港警務處防止罪案科組成並進行評審及甄選。評審結果由

評審委員會作最終決定,不設上訴機制。

結果公佈 : 得獎者及其服務屋苑或機構將獲書面通知並會被邀請出席

2017年5月17日於元朗劇院舉行之頒獎典禮。

索取表格 : 可親臨其所屬地區防止罪案組及報案室索取或於香港警務

處網頁下載:

www.police.gov.hk/ppp_tc/04_crime_matters/bssa.html

新界北總區各區防止罪案組:

屯門-新界屯門井財街 27 號政府服務大樓 1 樓 電話:2441 5041

大埔-新界大埔安埔里 4 號大埔警署 204 室 電話:3661 3588

元朗-新界元朗青山公路 269 號元朗民政事務處大廈 305 室 電話:2479 7200

邊境-新界文錦渡路邊界警區總部 304 室 電話:3661 4085

交回表格方式:請以郵寄或親身將表格正本送往上述任何地址。 (傳真恕不接受)

截止提名日期: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(星期五)(以親身遞交或郵戳日期為準)

新界北總區防止罪案辦公室